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angzhou Guangling District Taihe Rural Micro-finance
Company Limited**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5)

內幕消息

**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度業績
進一步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董事會會議進一步延期**

本公告乃由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藉以(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度業績及其刊發。除非文義另有規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度業績

董事會宣佈將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度業績。本公司整理並提供進一步資料供核數師就(其中包括)若干應收貸款及賬款的可收回性、若干應收貸款及賬款減值

虧損確認、本集團就(其中包括)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江蘇柏泰集團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的借款提供的若干未經授權擔保(於本公告日期,有關擔保總額仍待確認)及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的評估執行所需之審計程序。

進一步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

鑒於上文所述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進一步延遲,寄發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亦將相應延遲。

董事會會議進一步延期

董事會宣佈,基於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進一步延遲,原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舉行以(其中包括)批准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之董事會會議將進一步延期。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為止。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i)審議及批准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的董事會延期會議日期;(ii)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的預計刊發日期及/或二零二四年年度報告的預計寄發日期;及/或(iii)任何重大進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揚州市廣陵區泰和農村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田真庸

中華人民共和國,揚州,二零二五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田真庸先生、黃敏女士及張卓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魯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玲玲女士、謝沛良先生及陳文駿先生。